

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实施就业新起点计划试点工作的通知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9/2021_2022__E5_8A_B3_E5_8A_A8_E5_92_8C_E7_c80_319878.htm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实施就业新起点计划试点工作的通知（劳社部发[2006]30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：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就业再就业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05〕36号）和全国国有企业政策性关闭破产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关闭破产需要安置人员再就业工作，决定开展实施“就业新起点计划”试点工作。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一、增强大局意识，高度重视国有企业关闭破产需要安置人员再就业工作。实施国有企业政策性关闭破产，是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重要措施，安置好职工是其首要任务，关系到改革发展大局和社会稳定。今后几年，这项工作任务仍然十分繁重。各级劳动保障部门要在当地党委、政府领导下，从维护社会稳定、关心职工切身利益出发，将关闭破产企业职工安置纳入就业再就业工作总体安排，精心部署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促进需要安置人员实现再就业。二、实施“就业新起点计划”，切实做好国有企业关闭破产需要安置人员再就业工作。国有企业政策性关闭破产涉及职工人数多，再就业难度大，必须采取专项措施，提供更加有效的援助和服务。实施“就业新起点计划”，要通过“七个一”措施，即向企业派一个再就业服务组，组织一个再就业政策指导会，与服务对象签订一个实施协议，提供一份求职补贴、一次个性化职业指导、一次免费职业培训服务、一项免费职业介绍服务，在企业进入关闭破产程序后，对需要安置

的人员提供全方位的再就业服务，帮助他们树立再就业信心，提高再就业能力，尽快实现再就业。要通过“就业新起点计划”的实施，搭建一个新的再就业工作平台，将关闭破产企业职工安置工作做得更细更实，更有成效。

三、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计划实施。有条件的省份要普遍实施本计划。暂不具备条件的，要选择部分地区先行试点，逐步推开。劳动保障部门要高度重视本计划的实施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深入做好宣传工作，并选派责任心强、业务精的同志参加再就业服务组。再就业服务组要按照计划的要求精心组织实施，认真抓好各项措施的落实。各相关机构要切实履行职责，密切配合，形成合力。要做好失业保险基金测算和调度工作，安排足够资金用于计划实施。要直接面对企业职工，充分听取意见和要求，切实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。要认真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及时评估计划实施情况，总结推广经验。省级劳动保障部门可根据本计划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和方案，并抄送我部失业保险司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